

Disclosure

C19

证券简称:S*ST聚酯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 2008-019

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
为恢复上市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公司2004年、2005年、2006年连续三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和14.17条的规定,决定公司股票自2007年5月25日起暂停上市。在一年多的暂停上市期间,公司董事会为兴业聚酯股票恢复上市做了大量艰苦细致而富有成效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组织开始实施重大资产重组

2007年12月11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的议案》,本公司拟以扣减27,159.44万元相关银行负债后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与广晟有表决权的净资产、钨矿资产进行置换,置换成差额24,050.49万元由本公司对广晟有表决权的3,600万股股份购买。同时,本公司与广晟有表决权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

2007年12月1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南华顺实业、第二大股东东方资产海口办、第三大股东澄迈盛业公司分别与广晟有表决权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将分别持有的兴业聚酯6,736万股、800万股、1,340万股股份转让给了广晟有表决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广晟有表决权将持有本公司8,876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1.5%;本次交易完成后,广晟有表决权将持有本公司12,476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02%,广晟有表决权将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7年12月20日,兴业聚酯股东大会高票表决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和定向增发方案。

2008年1月10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正式报告了兴业聚酯重大资产重组和定向增发方案,正式进入审核程序。公司目前正等待证监会审查同意后发布。

二、顺利通过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案

2007年11月26日,根据非流通股股东的委托,公司董事会发布公告,决定于2007年12月18日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12月5日,经过充分沟通,根据非流通股股东提议,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调整,并最终确定了兴业聚酯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2007年12月18日兴业聚酯相关股东会议对股权分置改革议案分类表决,流通股赞成率达到85.21%,顺利通过了股改方案。

三、努力争取公司股票恢复上市

为支持企业重组和股改工作,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南华顺实业豁免本公司6,000万元债务,该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对公司2007年产生利润6,000万元,另公司2007年实现营业收入-5441.54万元,营业支出360万元,盈亏相抵后公司2007年实现净利润2,019,631.57元。

根据中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0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显示:公司2007年最终实现净利润为2,019,631.57元。

2008年5月7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

2008年5月12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受理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股票上市申请的通知》,上交所正式受理公司恢复上市的申请。

2008年5月15日,公司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报的事后审核意见函》,公司已于2008年6月30日前向交易所递交了相关回复材料。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于2008年6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08年第9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有条件通过。

2008年7月3日,公司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报的事后审核意见函》,公司已于2008年6月30日前向交易所递交了相关回复材料。公司目前正在等待证监会审查同意后发布。

若在定期期限内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未能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55 900955 股票简称:九龙山 九龙山B 公告编号:临 2008-23

上海九龙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浙江莱织华印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莱织华印务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300万元,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300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17300万元,信用证开证最高额度美元1200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信用证开证额度美元1200万元。公司对参股子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300万元。上述担保数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23%、6.36%、6.8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2008年6月30日莱织华印务公司资产总额42034万元,负债总额22526万元(其中贷款总额16188万元),净资产19508万元。2008年1-6月莱织华印务公司净利润为1110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莱织华印务公司借款期限,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3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主要是由于莱织华印务公司正常业务需要向银行申请信贷融资业务。公司董事会认为,莱织华印务公司经营业务稳定,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贷款逾期可能性较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为人民币17300万元,信用证开证最高额度美元1200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300万元。上述担保数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23%、6.36%、6.8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九龙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794 股票简称:保税科技 编号:临 2008-024

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四项议案获得了通过。本次大会没有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下关于提请审议“长江国际购买保税区银帆大厦”的报告)事项时,关联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表决权不计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总数;

●本次会议没有通过提案表决表;

●本次会议无流通股股东登记参会。

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7月16日通过上海证券报刊载了《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08年第4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预告》。

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7月31日上午9时在云南省昆明市春城路62号证券大厦15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权878,346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05%,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徐云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8人参加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到会股东对本次会议审议进行了认真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一)以2票同意,占持有表决权股份数8378,3451万股,到会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1、《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2、《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的报告》;

(以上3项内容参见本公司临 2008-017号公告)

(二)以1票同意,持有表决权股份数3727,9981万股,占到会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关于提请审议“长江国际购买保税区银帆大厦”的报告》,

同意以585.96万元的价格购买张家港保税区银帆大厦 4723.19 平方米房地产。

(参见本公司临 2008-020号公告)

三、股东提案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股东提出新的提案参加表决,也没有修改提案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在关联股东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表决权不计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总数。

五、律师见证情况

云南卓信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杨芸菲、徐正元律师签署的法律意见书。该所律师已经对出席该法律意见书之前所发生的事宜及公司提供的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验证,律师认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已经按规定的回避表决,该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其他

本次大会没有流通股小股东登记参会。

七、备查文件目录

1、《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云南卓信律师事务所关于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云南新概念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836 股票简称:界龙实业 编号:临 2008-020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界龙房产开发有限公司转让其下属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